

王振民：基本法賦港史無前例高度自治

中央擁特區創制權 立法管治權 特區政權組織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清華大學法學院院長王振民昨日形容,根據香港基本法,香港特區獲得了任何一個國家的任何地方政權有史以來所能獲得的、最大程度的、獨一無二的高度自治權。同時,中央擁有特區的創制權、對特區的立法管治權、特區政權的組織權等,處理中央與特區的關係、內地與香港的關係,必須嚴格依據基本法的規定和精神,不能脫離基本法來重新設定中央與特區的關係。(演講全文刊A7、A8版)

王振民昨日以《基本法下中央和香港特區的關係》為題,在香港基本法頒布25周年研討會上發表演講。他指出,把握好「一國兩制」原則,是處理中央與特區關係的關鍵。社會過去一直強調「兩制」的特殊性,但實際上「一國」是「兩制」的基礎和前提,堅持「一國」才能堅持「兩制」。維護中央的權威,是一條底線和紅線,「能不能維護好『一國』,是判斷『一國兩制』是否成功的重要標準。」

王振民提到,「回歸後在基本法之下,是不是中央只負責外交和國防事務呢?是不是『一國兩制』和基本法就是中央和『西環(中聯辦)』甚麼都不管,什麼事情都由『中環(特區政府)』決定即可呢?……『一國兩制』和基本法是非常複雜的制度建構,除了外交國防,中央還擁有很多憲制權力和責任……還是有很多事情是要跑北京(中央),與『西環』溝通,由北京決定的。」

中央對港有六大權力

他分析,中央對香港有六大權力,首先是特區的創制權。特區作為國家的一級地方行政區域,中央必然對它享有創制權力。「根據憲法,特別行政區不能自己成立自己,設立特別行政區建置的權力、組建特別行政區、規定特別行政區實行的制度的權力在中央。」

二是對特別行政區的立法管治權。王振民說,中央根據憲法制定了基本法,規定了特區實行的政治、經濟、

社會等制度後,「只有全國人大才有權制定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基本法不是香港立法會制定的,不是在香港產生的,而是 made in Beijing,在北京產生的。」

「雙重負責」體現「一國兩制」精神

三是特區政權的組織權。他說,「這是中央享有權力裡邊十分重要的一項,是單一制原則和國家主權的體現。」籌建特區政權的全部活動是由中央主持主導的,而不是由香港自行成立特區政府的。香港基本法第十五條規定,中央對特首及主要官員有實質任命權,而向中央及特區「雙重負責」,體現了「一國兩制」精神。

王振民表示,中央政府還有宣布香港進入緊急狀態,全權處理特區的外交及防務,還享有憲法規定的其他與國家主權有關的權力,例如國家元首權,特區要以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為國家元首,接受國家主席依法發布的有關命令。

在香港特區的高度自治權,王振民形容,根據基本法,香港特區獲得了任何一個國家的任何地方政權有史以來所能獲得的、最大程度的、獨一無二的高度自治權,包括行政管理權、立法權、獨立的司法權和終審權、自行處理有關對外事務的權力、參與管理全國性事務的權利,及接受中央授予「其他權力」的權力。

港享權利 必須承擔相應義務

不過,他強調,在憲法學上,「權利」和「義務」是對應的一組概念,



■王振民在「《基本法》頒布二十五周年研討會」上發表演講時表示,堅持「一國」才能堅持「兩制」。

享有權利的主體必須承擔相應的義務。而「權利」「責任」也是對應的概念。

他指出,特區作為中國特殊的行政區域,在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方面與其他地方行政區域和地方政府是一樣的,只是通過香港基本法,把有關的責任授予特區政府,「中央沒有把有關的全國立法在特別行政區直接實施,允許香港自行立法,表現了國家對香港高度自治的尊重,是國家對香港極大的信任。」

他指出,在基本法下,中央與香港特區之間的職權劃分,「既不是中央甚麼都不管,特區完全自治,也不是中央甚麼都管,香港內地化。」儘管中央與特區之間有明確的職權劃分,並由基本法加以固定,雙方各司其職,各負其責,但這決不是說二者完全是孤立的、機械的,甚至對立的,相反二者應該是互相合作、互相配合、相向而行。在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的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並維護香港的繁榮穩定,是中央與特區的共同責任和使命。

保港永享繁榮 必須基本法穩定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研究香港基本法逾20年的清華大學法學院院長王振民在研討會上強調,要保證香港的長期繁榮穩定,就必須保持基本法的穩定。無論是香港或者全中國,都要堅守法治,堅守憲法和基本法不動搖,確保子孫萬代堅守同樣的憲法法律,香港在祖國大家庭永享繁榮穩定。

「任何國家所能制定的最好基本法」

王振民在香港基本法頒布25周年研討會上指出,有人說,基本法還不夠好,高度自治還不夠高,需要對基本法進行大修改。「我們必須認識到,這部基本法已經是任何一個國家所能制定的最好的基本法了,不可能有更好的基本法,也不可能更有高度的自治,目前基本法規定的高度自治已經是任何一個國家所能包含的最大限度的自治。」

他又說,憲法是政治的規則,如果規則老是改變,社會就沒有穩定。他舉例指,英國人至今還在堅守幾百年前的憲制法律;美國憲法自1789年生效以來,美國人堅持實施同一部憲法已經226年,「可以批評批判,但從來沒有嫌棄。」

他續說,國家改革開放以來,堅守1982年憲法不動搖,這是改革開放能夠成功,國家實力和國際地位大大提升的根本法律保障。中共十八屆四中全會決心全面推進以憲法為核心的依法治國,表達了對憲法的堅定承諾,這是國家長治久安之道。實行法治的好處,就是要約束人的「政治任性」,讓政治不再隨意,變得文明有序。

王振民強調,香港基本法是香港過去成功治理經驗的總結,吸收了很多以前的管理經驗,並使之法律化制度化,希望後人能夠傳承這些經驗,不走彎路。「因此,今天我們要保證香港的長期繁榮穩定,就必須保持基本法的穩定。無論是香港或者全中國,都要堅守法治,堅守憲法和基本法不動搖,確保子孫萬代堅守同樣的憲法法律,香港在祖國大家庭永享繁榮穩定。」

基本法體現中央對港關愛無微不至

王振民又形容,香港基本法是一部帶有濃厚感情色彩、有血有肉的法律,是帶著濃濃的愛意和深深的感情而起草、制定和實施,「根本出發點就是為了香港好」,「字裡行間,裡裡外外,前前後後,左左右右,每一個條款,每一個規定,每一個字詞,無不充滿愛意和愛心,體現了祖國人民對香港深深的愛和真摯的感情,體現了國家對香港深切的關懷愛護和無微不至的照顧。」

批英「調查」是不懂聯合聲明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英國國會外事務委員會去年聲稱來港「調查」中英聯合聲明實施情況,被中國政府拒絕。特首梁振英昨日指出,1984年簽訂的中英聯合聲明,中央政府對香港的11條基本方針政策作出聲明,而聲明以香港基本法規定之,故現在只有香港基本法的執行和落實問題,不存在違反聯合聲明的問題,「有人要調查中國政府有沒有違反中英聯合聲明,是自己不懂聯合聲明。」

梁振英昨日在基本法頒布25周年研討會的主題演講中表示,香港基本法是重要的憲制性法律文件,它的重要性首先體現在1984年12月簽訂的中英聯合聲明,並明確聲明「關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對香港的上述基本方針政策和本聯合聲明附件一對上述基本方針政策的具體說明,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將以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規定之,並在50年內不變。」

他指出,從中英聯合聲明的這一段可以清楚知道:中央政府在1984年簽訂的聯合聲明的基本方針政策,已經由1990年頒布在香港基本法律條文規定之,並將聯合聲明這11條基本方針政策,更具體而細緻地寫成160條的香港基本法律條文。

不存在違反聯合聲明問題

梁振英強調,25年前頒布的基本法,沒有違反中央政府在聯合聲明中的11條基本方針政策,因此,在香港回歸和實施基本法之後,「只有(香港)基本法的執行和落實問題,不存在違反、不違反中英聯合聲明的問題。在香港實施基本法17年後,有人要調查中國政府有沒有違反中英聯合聲明,是自己不懂聯合聲明。」

通過基本法落實方針政策

會後,梁振英被記者問到,他是否認為中英聯合聲明在香港基本法頒布的一刻已經「失效」時重申回應,在聯合聲明的條文中,有關中國收回香港、英國交還香港、中英聯合聯絡小組以至土地等問題,已經完全完成,成為過去式,餘下11款有關中央政府對香港的基本方針政策,已通過香港基本法規定之。

他續說,「現時這11款已經更具體和更詳細地體現在(香港)基本法裡面160條的法律條文,不單止是一個國際條約的條文,亦是法律條文。」因此,中央政府在聯合聲明裡所作出的基本方針、政策的聲明已經被香港基本法的160條條文取代了,「這個是十分清楚的。」

CY宴草委諮委 感謝完成光榮任務

■梁振英和林鄭月娥與出席晚宴的委員及政府官員合照。



特稿

在香港基本法頒布25周年的日子,曾任香港基本法諮詢委員會秘書長的特首梁振英昨晚在禮賓府宴請基本法起草委員會及諮詢委員會的委員,讓大家在這個饒富紀念意義的晚上聚首一堂,笑談當年。不少出席者形容晚宴氣氛熱鬧溫馨,梁振英在席間重溫了昔日起草基本法過程的點滴,並衷心感謝大家完成了光榮的歷史責任。

組織普通話班 逐步減翻譯需要

梁振英昨日上午在香港基本法頒布25周年研討會上憶述,香港基本法諮詢委員會成立初期,因委員人數多,議題廣泛而複雜,諮詢委員會秘書處規模也較大。當時,約30名年輕全職人員一般「朝九晚九」工作,會務助理還要充當中外委員之間的中英即時傳譯,又要為香港的諮詢委員會做普通話傳譯,為此諮詢委員會秘書處特別組織了普通話班,逐步減少配備翻譯的需要。

「小鳳姐」義務演唱宣傳歌曲

他續說,為了鼓勵香港市民在起草期間發聲,諮詢委員會當年做了不少宣傳工作,除了在電台、電視台和報章發放大量廣告及錄影片,更獲「小鳳姐」義務演唱宣傳歌曲。特區政府將繼續大力推動香港基本法宣傳和教育工作,「我希望大家能夠繼續與特區政府共同努力,做到

徐小鳳小姐當年所唱:『關心這是你我的香港,關心這是你我的未來』,做到全香港知法、識法、守法。」

梁振英代表香港特區衷心感謝基本法起草委員會和基本法諮詢委員會的全體委員,「當年風華正茂的草委和諮委,今天已經年逾古稀,或已離我們而去,我們要永遠記住這幾位為祖國統一,為香港回歸作出歷史性貢獻的人士。」

傍晚,梁振英在禮賓府筵開4席,宴請基本法起草委員會及諮詢委員會。全國政協常委陳永棋、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委員譚惠珠、原港區全國人大代表吳康民、港大校委會主席梁智鴻,以及黃保欣、吳光正、羅康瑞及潘宗光等約40名委員應邀出席。「政改三人組」的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律政司司長袁國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和政府新聞統籌專員馮煒光均有參與。

參與晚宴的基本法諮詢委員會委員何鍾泰坦言,能在香港基本法頒布25周年與昔日的草委、諮委相聚,感到非常溫馨。他透露,梁振英在會上重溫了當年基本法起草過程的點滴,也簡單總結了他在上午研討會上分享的觀點,並向每位有份參與基本法工作的人士致謝。

王敏剛:老友相聚高興

另一出席的基本法諮詢委員會成員王敏剛坦言,是夜一班老朋友相聚,大家都好高興。其間,特首親自答謝大家當年的共同努力,完成了光榮的歷史責任,大家也笑談



■特首與出席宴會的委員笑談當年。

當年開會的點滴趣事。特首還提到已故國家領導人鄧小平當年提出「一國兩制」的意念非常高瞻遠矚,又強調香港基本法推行到今時今日皆依法辦事,但質疑目前香港社會上出現許多如「公民提名」等基本法以外的概念。

有晚宴嘉賓表示,香港基本法頒布25周年,部分委員對當年工作印象變得依稀,梁振英的分享可說是一次「溫習」。除了細說當年,不少嘉賓還趁機向官員暢談對社會事務的見解,青年事務是其中一個熱話,相信有助政府多聽民間的意見。 ■香港文匯報記者 李自明